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A股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广合科技，证券代码：001389（A股）、01989（H股））于2026年6月25日、2026年6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A股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关于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及文件。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相关披露文件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尚需提

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等均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协议条款分步实施。本项目土地需通过招拍挂公开出让方式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或地方政策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预计期限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2026年6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A股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了书面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关于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

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已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和近期公告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以及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相关披露文件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投资建设广合科技东莞智造总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等均为预估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及协议条款分步实施。本项目土地需通过招拍挂公开出让方式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国家或地方政策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从而导致项目开工建

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预计期限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提及的投资金额、投资计划等是基于目前情况结合市场环境拟定的初步规划，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